

合同

编号： 11N01056500520249405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新和县林业和草原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新疆德恒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天山区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新疆德恒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新疆德恒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框架协议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新疆德恒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框架协议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财务竣工决算审计	-	-	品牌:	1	件	3611.58	3611.58
合同总价（元）		3611.58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叁仟陆佰壹拾壹元伍角捌分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待所有材料验收后一次性付款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新和县国有林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项目审计费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工商银行乌鲁木齐市中山路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3002010209200018219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